

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数字营销比武培训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XZB-HEN-240530）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数字营销比武培训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9.86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为加快营销数字化转型，组织数字营销比武培训，主题优化和数字化体系构建，数据采集与验证，数字化大赛项目组培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数字营销比武培训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数字营销比武培训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文件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诺书）。
-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被处于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犯罪和重大失信行为等问题，无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方式：“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信用服务”栏信用分类查询中分别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名称查询，在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时窗口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即可）。（投标文件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
- 4、投标人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中查询单位行贿及个人行贿情况，近三年经司法机

关裁定存在组织或个人行贿行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对象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查询方式：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高级检索搜索栏中直接输入“投标人（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或授权委托人（姓名）+空格键+行贿”；如果查询结果显示有记录，投标人须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声明函”。（投标文件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

5、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烟草公司及采购人列入行贿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限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烟草公司及采购人认定的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限制期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应包含单位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0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本次招标采取电子邮件方式递交报名资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公司名称；邮件内容：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邮件附件：将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证明资料，按顺序制作成 1 个 PDF 格式文件，并加盖公章。经代理机构核实无误后，通过投标人邮箱向投标人发送竞争性磋商文件。代理机构邮箱：hxxmglllyfgs@126.com。招标文件售价：1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周山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周山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七、其他

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数字营销比武培训服务项目（二次），采购人为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到位，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有意向的潜在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数字营销比武培训服务项目（二次）
- 2、项目编号：HXZB-HEN-240530
- 3、项目概况：为加快营销数字化转型，组织数字营销比武培训，主题优化和数字化体系构建，数据采集与验证，数字化大赛项目组培训
- 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1 个标段
-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6、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培训服务结束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能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文件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诺书）。
-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被处于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犯罪和重大失信行为等问题，无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方式：“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信用服务”栏信用分类查询中分别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名称查询，在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时窗口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即可）。（投标文件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
- 4、投标人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中查询单位行贿及个人行贿情况，近三年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或个人行贿行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对象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查询方式：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高级检索搜索栏中直接输入“投标人（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或授权委托人（姓名）+

空格键+行贿”；如果查询结果显示有记录，投标人须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声明函”。（投标文件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起）。

5、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烟草公司及采购人列入行贿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限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被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烟草公司及采购人认定的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限制期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应包含单位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7、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报名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2024年07月03日至2024年07月09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

2、报名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本次招标采取电子邮件方式递交报名资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公司名称；邮件内容：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邮件附件：将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并加盖公章。经代理机构核实无误后，通过投标人邮箱向投标人发送竞争性磋商文件。代理机构邮箱：hxxmglllyfgs@126.com。招标文件售价：1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7月1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周山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19幢907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洛阳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内网》发布。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

使用单位：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卷烟科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46 号

联系人：郭女士

电话：0379-64330579

代理机构：华新项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周山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 19 幢 907 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9-65556869

附件：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澄清函（格式）

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

本投标人（投标人全称）依据招标公告要求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如果有）进行单位行贿及个人行贿情况查询：

- 1、投标人单位行贿查询记录为（零或“N”）篇；
- 2、法定代表人个人行贿查询记录为（零或“N”）篇；
- 3、委托代理人个人行贿查询记录为（零或“N”）篇；
- 4、项目负责人（如果有）个人行贿查询记录为（零或“N”）篇；

经自行核查本投标人的（“N”篇裁判文书）以及我单位法定代表人的（“N”篇裁判文书）、委托代理人的（“N”篇裁判文书）、项目负责人的（如果有）（“N”篇裁判文书）与本投标人及人员无任何关系。近三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以来本投标人不存在司法机关裁定的单位或个人行贿行为且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的相关规定，特此声明。

若发现本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以及履约能力考察过程中存在与上述声明不符的行为，本投标人同意招标人拒绝我单位的投标、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解除与我单位已签订的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N”指查询后实际检索到的篇数，该篇数应与“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中的篇数一致。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省烟草公司洛阳市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46 号

联 系 人：郭女士

电 话：0379-6433057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名门世家 19 号楼 907 室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0379-6555686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